

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7 月 1 日接到股东深圳市鼎汇通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鼎汇通”）的通知，获悉鼎汇通将其持有的公司首发限售流通股 11,543,154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8.48%）质押给四川久玛实业有限公司，本次质押完成后，鼎汇通累计质押 11,543,154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48%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鼎汇通
是否为控股股东	否
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否
本次质押股数	11,543,154 股
是否为限售股	是（首发限售流通股）
是否补充质押	否
质押起始日	2021 年 6 月 30 日
质押到期日	2024 年 5 月 31 日
质权人	四川久玛实业有限公司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0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8.48%

注：本次质押股票未被用作重大重组业绩补充等事项担保，且相关股份不具有潜在业绩补充义务的情况。

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3 日